|  |
| --- |
| **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
| **第二十次会议文件（三十八）** |

**省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企业国有资产**

**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年9月22日在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上**

**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 丛培模**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建立省人民政府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湘发〔2018〕15号）要求，现将我省2019年度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文化企业）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国有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2019年底，全省国有独立核算企业3212户（包括一级企业、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含省市县三级，不含金融企业和文化企业，下同），比上年增加478户，企业职工人数42.12万人，实际上缴税收322.15亿元。资产总额47441.53亿元，同比增长11.55%；负债总额27764.67亿元，同比增长10.35%；所有者权益总额19676.86亿元，同比增长13.29%。国有资本及权益总额18154.8亿元，同比增长13.87%。营业总收入6143.15亿元，同比增长16.73%；利润总额287.98亿元，同比下降2.68%（见附表1）。**

**省国资委监管一级企业31户（独立核算企业1200户），企业年末职工22.75万人，实际上缴税收183.42亿元。资产总额12942.88亿元，同比增长13.65%；负债总额7957.34亿元，同比增长9.38%；所有者权益总额4985.54亿元，同比增长21.2%。国有资本及权益总额4066.76亿元，同比增长25.04%。营业总收入4129.36亿元，同比增长14.66%；利润总额138.02亿元，同比增长31.83%（见附表2）。上缴2018年度国有资本收益13.39亿元。2019年省国资委境外子企业23户，资产总额338.82亿元，负债总额243.47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95.35亿元。**

**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一）全力提升企业运行质效，推动国企高质量发展。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通过降本增效稳杠杆，聚焦实体，扩大开放合作，不断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2019年，省国资委监管企业营业总收入占全省国有企业的67.22%；利润占全省国有企业的47.93%。31户省国资委一级监管企业中，24户企业实现盈利，盈利面77.42%，其中：盈利过亿元14户。市州国有企业（含区县）实现营业总收入1899.02亿元，同比增长22.14%，占全省国有企业营收总额的30.91%；实现利润148.3亿元，同比下降21.61%，占全省国有企业利润总额的51.5%。其中：常德国有企业盈利49.61亿元、长沙国有企业盈利45.32亿元、株洲国有企业盈利41.22亿元。**

**（二）大力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重点领域不断突破。推动企业重组整合，兵器集团与新天地集团整合组建的湘科集团正式挂牌成立，湘投集团合并整合华升集团，高新创投托管整合省科学技术开发研究院，轻盐集团牵头组建省医药集团，湘水集团的组建工作加快推进。出台落实董事会职权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已在交水建、黄金、国资公司3家试点企业启动实施；推行外部董事制度；稳妥推进职业经理人制度，已在11家竞争类二级企业开展试点；持续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并将其纳入企业负责人综合绩效考核内容。推进混改及员工持股试点，省国资委混合所有制企业达584户，2019年新引入非公资本370亿元。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全面启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省属企业已移交2.7万人；累计完成66户“僵尸企业”处置；21户企业完成厂办大集体改革。**

**（三）持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调整优化经济结构。按照产业归位、主业归核、资产归集的原则，推动三个集聚三个集中，即推进国有资本向关系国计民生和应急能力建设的产业集聚、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向传统优势产业集聚，推进国有资产资源向优势产业、优质企业、优秀团队集中。积极参与“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湘投控股、华菱集团、高新创投等8户企业加大对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电子信息及人工智能、新能源、生物医药等5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投资力度，投资总额近200亿元；中联智慧产业城、通达电磁能高端装备产业化基地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和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开工或投产；省属企业在电磁能装备、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新材料、人工智能等10余个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上有所布局。成功承办“2019湖南与央企对接合作活动”，签约项目协议56个，签约金额5200多亿元。积极推进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做实兴湘集团等国有资本运营平台。设立总规模200亿元的“一带一路”基金，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达成合作意向或签署正式协议的项目有90多项。长沙组建资产超2000亿元的城发集团，着力打造城市建设发展主平台。各市州加快平台公司清理整合，开展“僵尸企业”清理，常德市级平台公司处置变现资产52亿元，整合组建了常德港务集团公司。**

**（四）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有效保障生产营运。举办“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研讨班，印发实施方案，开展专项工作；修订完善《省国资委监管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重新厘定主责主业，严格执行投资项目负面清单，严控非主业投资、高风险投资、境外投资，防控投资风险。大力推进“三降三转”工作，即降杠杆、降负债、降利息，短贷转长贷、高息转低息、债权转股权，起草《强化国有企业债务约束和管理的实施方案》和《“两金”压降专项行动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措施，进一步优化企业资产债务结构，防控债务风险。2019年底，全省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8.52%，同比下降0.6个百分点，其中省国资委监管企业资产负债率为61.48%，同比下降2.4个百分点，优于全国平均水平。高速集团大力推进转型发展和融资再安排，有效化解债务风险；华菱集团全年减少负债80亿元，实现债转股32.8亿元，钢铁主业整体上市，主体信用评级提升至3A级；常德加强降杠杆力度，企业整体资产负债率下降至45%。制定长丰集团等5户企业的改革转型纾困方案并有效推进。进一步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守安全底线，全年未出现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五）持续推进管理职能转变，强化国资监管效能。出台了《省国资委以管资本为主推进职能转变方案》，精简监管事项36项。打造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平台，建设“三重一大”决策运行事项及“大额资金”监测系统，构建实时动态的监管体系。成立省国资委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完成了对黄金集团的巡察。督促企业通过产权交易市场完成实物资产交易项目162宗，回笼资金9.03亿元；指导企业加快国有产权流转，全年批复企业股权转让项目51个，通过产权交易所完成股权转让项目34宗、回笼资金17.52亿元；完成资产评估备案项目38项、备案登记项目50项，涉及资产账面价值102.73亿元、评估后价值126.39亿元，增值率23%。强化考核导向，不断完善考核分配工作制度，修订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提高考核分配工作的科学化水平。根据薪酬管理相关文件规定，经初步审核，省国资委监管企业主要负责人2019年度平均薪酬（含任期激励收入）为67.64万元，较上年增长6%。**

**（六）全面加强国企党的建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层层压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大力开展“国企千名书记联项目”和“国企万名党员先锋行”活动；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党对国有企业全面领导的公司治理结构正稳步形成；扎实抓好主题教育，检视梳理问题，形成专项整治清单；深入推进党支部“五化”建设，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开展“国企党务干部素质提升专项行动”；抓好意识形态工作，集中宣传报道国企改革发展的成效；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持之以恒纠“四风”，共发现问题线索48条，对典型问题及时通报曝光；持续对领导干部及其亲属违规投资经商办企业、“提篮子”、“打牌子”、利用名贵特产特殊资源谋取私利等行为进行清理整治，企业政治生态进一步向好；全年受理信访举报387件，自办立案17件，处分处理相关人员34人次，追缴违纪资金210万元。2019年，全省国有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全年上缴税收322.15亿元，是全年实现净利润的1.42倍；在脱贫攻坚方面，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全年投入资金1亿多元，完成了220个项目建设，多数产业项目已按期产生效益，20个驻点村全部脱贫摘帽。**

**（七）切实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强化监督成果运用。逐条梳理省人大上一年度审议意见和审计厅专项审计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建立审计问题整改台账管理机制，强化跟踪督办，向省人大专题报告整改落实情况。出台《国有资产监督问题整改闭环管理实施办法》，形成整改工作闭环，建立健全监督工作协调会商机制。组织召开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启动追责问责机制。推进防止利益输送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组织开展非主业贸易业务专项清查活动。加强对审计揭示的企业重大风险和问题的分析研究，完善问题交办机制，重点解决产业规划不合理、流动性不足等突出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布局结构不够优。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布局力度不够，新材料、高端装备、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智能电子、互联网等新兴行业和高科技行业占比较少，新旧动能的转换贡献还不够大。**

**（二）发展质效不够高。2019年，省国资委监管企业成本费用利润率3.4%，低于全国平均水平2.4个百分点；经济效益主要来源于冶金制造、投资管理、建筑施工等行业，其收入、利润均占比9成以上，盈利模式较单一，稳增长的压力较大；个别企业处于亏损状态，债务包袱沉重，面临经营扭亏脱困压力。**

**（三）改革动力不够强。改革配套支持政策特别是在处理历史遗留问题方面不够健全；沟通协调难度较大，形成的改革合力不够；部分企业对改革工作认识不足，缺乏活力，造成国企改革有关工作相对缓慢。**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今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全省国有企业收入利润同比下滑。为应对这一挑战，下一步要继续坚持稳字当头，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不动摇，在有效做好疫情防控、风险防范的基础上，立足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采取针对性措施，努力化危为机，力争最大程度降低疫情影响，完成年初既定目标，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多作贡献。**

**（一）抓好企业提质增效。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六稳”、“六保”要求，努力克服疫情影响，把工作中心放在“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上，将稳增长目标层层分解、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落实。督促指导企业强化内部管理、加快达产达效、推动降本增效，制定降杠杆减负债方案，加大企业压减“两金”工作力度，全面推进企业精益化管理，加大降成本、压缩非生产性开支力度，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加快国企办社会职能剥离，确保如期完成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和厂办大集体改革任务，完成“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扫尾任务，切实减轻企业社会负担。**

**（二）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科学研究编制“十四五”国有资本布局及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围绕20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实施“建链、强链、补链”，以“5个100”为抓手兴产业、强产业。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创新，重点谋划攻克卡脖子技术，做优做强实体经济，做强大企业、培育小巨人。认真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紧盯目标任务，着力推动全省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强顶层设计，加快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和资产证券化三年行动计划，指导5户“双百企业”规范有序实施综合性改革；完善配套机制，加强混合所有制改革操作指引，明确各种混改方式的审核权限、操作程序、关注要点、核心环节和红线底线；在加快二级及以下企业混改的同时，积极推进集团层面混改。**

**（四）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深入贯彻“两个一以贯之”，加快推进企业落实董事会职权、职业经理人制度或市场化选聘企业经营管理者、总会计师委派制度等试点工作，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努力实现“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切实提升企业劳动效率，进一步健全市场化劳动用工和收入分配管理体系。**

**（五）坚持打赢三大攻坚战。主动服务国家和我省的发展战略，引导国有企业在打好三大攻坚战上走在前、做表率，切实履行好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今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充分发挥国资国企在就业、产业帮扶上的优势，做好各自帮扶村的脱贫攻坚工作，一鼓作气打赢脱贫攻坚战。守住风险底线，防范和化解企业重大经营风险，强化国有企业债务约束和管理，健全投资全过程风险管理体系，指导督促企业加强风控体系建设，继续推动5户重点企业转型发展和改革脱困工作。筑牢安全环保底线，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六）强化国资监管效能。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严格落实《省国资委以管资本为主推进职能转变方案》，明确权责清单和功能分类清单。出台《省国资委监管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和《企业负责人综合绩效考核办法》，开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全面启动委管企业的巡察工作，加强出资人监督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审计监督的工作协同，完善闭环管理机制。建成省国资委“三重一大”决策运行事项及“大额资金”监测系统，不断完善数字化国资监管体系，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

**（七）推进国企党的建设。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切实发挥国有企业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抓牢党的政治建设，确保政令畅通，保证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以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国有企业落实落地落到位，坚决防止打折扣、搞变通、选择性执行。开展强基提能专项行动，着力提升企业治理效能。提高基层党建水平，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强化党支部“五化”建设，压实管党治党责任，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